

关于《上工申贝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》的回函

上工申贝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：

本公司已收到贵公司发来的《关于上工申贝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异常波动问询函》，经自查确认，现回复如下：

本公司作为贵公司的第一大股东，不存在影响贵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，未筹划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、资产注入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；不存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，买卖贵公司股票的情形。

特此回复。

上海浦科飞人投资有限公司

2024年10月23日

关于《上工申贝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》的回函

上工申贝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：

本公司已收到贵公司发来的《关于上工申贝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异常波动问询函》，经自查确认，现回复如下：

本公司作为贵公司第一大股东的实际控制人，不存在影响贵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，未筹划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、资产注入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；不存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，买卖贵公司股票的情形。

特此回复。

上海浦东科技投资有限公司

2024年10月23日